# 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结果的通告

2023年第29号

按照有关要求,现将抽检发现的2批次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和处置情况通告如下:

# 一、1 批次生姜不合格核查处置情况

#### (一) 基本情况

产品名称:生姜。被抽样单位:石家庄高新区白素娟蔬菜经销处。购进日期:2023年11月7日。规格型号:公斤。不合格项目:噻虫胺残留量。

#### (二) 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

经查,被抽样单位购进该食品时履行了相关义务,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,并能如实说明其进货来源。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已将案件线索移送鹿泉区市场监管局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三十六条之规定决定对其不予处罚,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:石高市监不罚[2024]007号。

# 二、1 批次姜不合格核查处置情况

## (一) 基本情况

产品名称:姜。被抽样单位:高新区任立星蔬菜店。购进日期:2023年10月27日。规格型号:公斤。不合格项目:噻虫胺残留量。

## (二) 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

经查,被抽样单位购进该食品时履行了相关义务,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,并能如实说明其进货来源。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已将案件线索移送鹿泉区市场监管局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三十六条之规定决定对其不予处罚,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:石高市监不罚[2024]008号。